

关于 2018 年全市和市本级财政 决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固原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

固原市财政局局长 王成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报告全市及市本级 2018 年财政决算情况，请审议。

一、全市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度，全市地方财政总收入 270.24 亿元，比上年增加 27.91 亿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26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10.27 亿元，非税收入 6.99 亿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26%，增长 3.47%；上级补助收入 208.88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42 亿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12.88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1.58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41.89 亿元；上年结余 1.36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43 亿元；调入资金 0.42 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0.59 亿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9.73%，同比增长 6.46%；上解上级支出 0.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8.65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25 亿元。年终结余 0.65 亿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具体情况请参见附表一、二、

三。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度，全市基金预算总收入 14.79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5.28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1.71%，同比下降 46.4%；上级补助收入 2.58 亿元；上年结余 0.2 亿元；债券转贷收入 6.82 亿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94 亿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9.39%，同比下降 4.01%；债券还本支出 0.29 亿元；调出资金 0.34 亿元；年终结余 0.22 亿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具体情况请参见附表四。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度，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20 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用于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和发展。具体情况请参见附表五。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度，全市社保基金收入 41.08 亿元，支出 33.98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7.1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35.48 亿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具体情况请参见附表六。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8 年初，全市纳入债务系统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97.11 亿元，当年新增债务 48.7 亿元，偿还 32.63 亿元，年底债务余额 113.18 亿元，控制在自治区核定的 134.28 亿元额度以内。当年新增的债务是自治区转贷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二、市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度，市本级地方财政总收入 113.05 亿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2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3%，增长 8.33%（其中税收收入 4.5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0.21%，增长 5.01%；非税收入 3.7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5.86%，增长 12.6%），较年初预算超收 0.02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78.39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5 亿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41.96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3.93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5.86 亿元；上年结余 0.12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34 亿；调入资金 0.06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11 亿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9.85%，同比增长 7.99%；补助下级支出 37.95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0.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7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2.78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2 亿元；年终结余 0.09 亿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具体情况请参见附表七、八、九。

需要说明的是：（一）2018 年自治区转贷市本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23.08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6.08 亿元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 S203 线固原机场至上海路段改扩建项目、固原市东环路南延伸段道路项目、固原市回民生态殡葬项目（回汉生态殡葬园边界刺绳护栏项目）、乡镇供暖等公益性项目支出。置换债券和再融资债券 17 亿元全部用来偿还 2018 年已到期的政府债务。（二）将当年超收收入 249 万元按照预

算法的规定全部用来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三）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395 万元，用于支付政府债务本金及利息。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度，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6.02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83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26.11%，同比下降 66.72%；上级补助收入 1.28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91 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75 亿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9.61%，同比下降 31.53%；补助下级支出 0.53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0.6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07 亿元；年终结余 0.02 亿元。具体情况请参见附表十。

需要说明的是：（一）2018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短收 5.17 亿元，主要是在年初编制 2018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时考虑各项收入因素时，将预计当年新拍卖增加的土地出让金和应收历年土地出让金欠款全部列入预算中，安排 7 亿元土地出让金。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征收部门未及时将历年土地出让金欠款全部清收，加之 2018 年新拍卖土地减少，导致土地出让金出现短收，与年初预算安排数相差较大。（二）2018 年自治区转贷市本级专项债券资金 2.26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2.19 亿元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置换债券 0.07 亿元用于偿还 2018 年到期政府债务。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度，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0.06 亿元。实

际完成 0.06 亿元。2018 年已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和发展。具体情况请参见附表十一。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度，市本级社保基金收入 28.38 亿元，支出 21.8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6.5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2.64 亿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具体情况请参见附表十二。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8 年初，市本级纳入债务系统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2.86 亿元，当年新增债务 25.34 亿元，偿还 18.71 亿元，年底债务余额 49.49 亿元，控制在自治区核定的 56.39 亿元额度以内。当年新增的债务主要是自治区转贷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六）市本级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上半年，市审计局对 2018 年市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审计发现存在未及时划缴财政收入、年底财政暂付款挂账数额较大和预算编制不严谨等问题。对于审计部门提出的问题，市财政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措施进行整改。一方面认真配合审计部门对审计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另一方面对审计部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积极采纳，切实提高财政管理的整体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18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关心、支持、监督下，财政部门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较好地完成了市人大批准的预算，但还存在

着一些比如财政收入增长不稳定、收入结构不合理、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大等一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努力采取措施加以解决。